

# 政协商洛市委员会文件

商政协发〔2024〕8号

## 政协商洛市委员会 关于印发《开展“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 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主题协商活动方案》的 通知

各县（区）政协，市政协各工作部门、专门委员会：

经五届市政协第三十四次主席会议审议，现将市政协关于《开展“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 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主题协商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对照方案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政协商洛市委员会

2024年3月21日

# 开展“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 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主题协商活动方案

为了全面助推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市政协 2024 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安排，经市政协主席会议研究，现就开展“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 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主题协商活动，提出如下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省委、市委关于开展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的部署和要求，市政协组织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全市大局，以“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 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为主题，充分发挥政协组织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等优势，组织引导广大政协委员投入到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中，推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和凝聚共识工作提质增效，为助力“一都四区”建设和商洛高质量发展凝心聚力、建言献策。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发挥优势、助推发展原则。坚持立足政协职能，发挥政协优势，突出政治引领，强化正面引导，聚焦助推深化“三个年”活动开展工作，助推商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

2. 坚持市县（区）联动、统筹推进原则。坚持在市政协党组和主席会议的统一领导下，以市政协各专委会和县（区）政协为

单位，制定方案、统筹推进，联动开展活动。

**3. 坚持政协委员主体、政协干部参与原则。**坚持以政协委员为主体，政协机关干部参与，发挥各自身份、界别优势，积极主动投身深化“三个年”活动，围绕省委对深化“三个年”活动提出的“1535”目标任务开展协商议政活动，为全市项目建设、营商环境、干部作风建设建言献策、献计出力。

**4. 坚持提质增效、注重实效原则。**坚持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咨政建言为主要抓手，以提升政协履职成效和水平为重点，以推动政协各项工作提质增效为目的，确保主题协商活动取得实效，确保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

### **三、活动内容**

#### **（一）开展学习培训，推动“两支队伍”建设提质增效**

重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和全省深化“三个年”活动暨招商引资推进会议精神，以及“四个经济”、“一都四区”建设、商洛高质量发展等内容，采取自学与领学，集中与分散、线上与线下、工作组与学习组、微协商与微调研等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各层级、各类别的委员和机关干部学习培训，抓好纪律作风教育，提高综合素质，为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奠定坚实的思想政治基础。

**1. 开展主席会议学法活动。**由市政协民宗法委员会牵头，各委室配合轮流开展，严格落实主席会议学法制度，在主席会议上学习各种类型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政策文件，不断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水平和能力。

**2. 开展政协讲堂活动。**由市政协研究室牵头，各委室配合，开展“政协讲堂”活动，由各专委会轮流采取主题讲座、学习班、

座谈会、专题研究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围绕政治理论、政协理论和“三个年”活动、“一都四区”建设等内容抓好政协讲堂活动，切实提高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的理论素养和履职能力。

**3. 开展工作组、学习组履职培训。**由市政协各专委会抓好各自工作组政协委员的履职培训，由各县（区）政协抓好各自学习组政协委员的培训。各工作组、学习组每年至少要组织2次履职培训，至少开展1-2次学习研讨交流活动。优化“双组制”管理，强化“双五个一”落实，推动委员学习、履职、管理提质增效。

**4. 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活动。**由市政协办公室牵头，不断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认真开展集中性纪律教育活动，常态化开展干部作风教育整顿活动，建立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干部作风能力。

## **（二）开展读书交流，推动书香政协建设提质增效**

积极组织引导委员和市县（区）政协机关干部多读书、善读书、读好书。利用“学习强国”“各界导报”“各界商洛”“委员工作室”等平台开展线上线下学习和读书分享，推动“书香政协”建设提质增效，为深化“三个年”活动增强思想共识。

**5. 组织开展智慧读书和交流分享活动。**组织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采取集中和个人自学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开展线上线下读书活动和分享交流活动，拟于6月、9月、12月份分别组织开展3次读书分享活动。各专委会组织委员开展履职交流，总结一年来的履职情况并做出履职承诺。由市政协委工委负责制定智慧读书活动方案，市政协各委室和各县（区）政协分头组织落实。

**6. 组织开展“读书分享短视频”征集活动。**利用“委员荐书



请您听”“委员荐书请您看”短视频、短音频，在“各界商洛”等媒体上展播。由委工委负责，全年开展征集活动。

### **（三）围绕“三个年”调研协商，推动协商议政提质增效**

围绕“三个年”活动内容和全市重点工作，组织委员开展调研、协商、提案、社情民意信息、委员工作室等履职活动，不断激发推进“三个年”活动的驱动力，全力助推全市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营商环境、干部作风能力提升，不断推动协商议政提质增效。

**7. 开展专题协商活动。**按照《政协商洛市委员会 2024 年协商工作计划》文件要求，推进常委会议专题协商、专委会月度对口协商、界别协商、党派联合协商、自主调研协商等五类调研协商活动。由市政协各委室负责组织落实。

**8. 开展提案协商活动。**开展主席会议成员集中视察督办提案活动和领衔督办提案活动，开展提案督办宣传月活动，深入联系部门和县（区）督办提案，不断提高提案协商办理质量。每位主席会议成员至少要领衔督办 2—3 件重点提案。由市政协提案委负责落实。

**9. 开展委员工作室“微协商”活动。**积极贯彻落实省政协、市政协关于加强委员工作室规范化建设运行管理的通知，组织委员有效开展“微调研、微协商”活动，定期策划组织开展协商活动，抓好委员工作室规范化运行，推动委员工作室提质增效。各专委会抓好各自牵头管理的市级委员工作室，各县（区）抓好县（区）政协委员工作室。同时，组织委员参加省政协“秦商量”协商议政平台，开展网络协商议政、建言献策。由委工委牵头，各委室和各县（区）政协负责落实。

**10. 开展社情民意信息征集活动。**拓宽反映社情民意信息路径，积极组织委员围绕“三个年”活动，通过调研、协商等方式收集信息，认真撰写社情民意信息。充分运用智慧政协建设平台，加大委员投身“三个年”活动宣传力度，扩大商洛影响。由研究室负责落实。

#### **（四）开展监督视察，推动建言资政提质增效**

组织委员围绕“三个年”活动的重点内容和重要工作，分层次开展监督视察活动，提出高质量意见建议，为深化“三个年”活动建真言、献良策，推动建言资政提质增效。

**11. 开展主席会议成员专题视察活动。**组织市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对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视察，推动高质量项目实施。由市政协办公室牵头组织落实。

**12. 开展政协委员集中视察活动。**组织委员对各县（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政协履职情况进行集中视察，为深化全市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和营商环境突破年献智出力。由市政协委工委牵头，各专委会分头组织，各县（区）政协配合落实。

**13. 开展日常视察活动。**各专委会和各县（区）政协组织委员，围绕“三个年”活动的具体任务，开展日常视察监督活动。由市政协各专委会和各县（区）政协负责落实。

#### **（五）强化交流联谊，推动凝聚共识工作提质增效**

发挥委员智力密集、人才荟萃的优势，开展交流联谊、宣传推介、奉献爱心等活动，鼓励委员积极助力招商引资项目，助推“三个年”活动，推动凝聚共识工作提质增效。

**14. 开展市县（区）政协联席会议活动。**围绕“政协党建质量提升”“政协提案工作提质”主题召开2次市县政协联席会议，

加强市县政协联动，丰富市县政协联席会议内涵，推动政协履职工作提质增效。由市政协办公室、研究室负责，各专委会、县（区）政协配合。

**15. 开展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活动。**制定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活动方案，结合开展 9.21 委员活动日，策划形式多样的系列活动，回顾人民政协 75 年的光辉历程，展望人民政协的美好前景，加强交流联谊，推动提质增效。由市政协办公室牵头组织，各专委会、各县（区）政协配合。

**16. 开展主席会议成员走访委员活动。**组织主席会议成员走访各自专委会工作组的委员，了解委员情况，帮助解决一些困难和问题，送去政协的关怀，激励委员更好的发挥作用。由市政协各专委会和各县（区）政协组织落实。

**17. 开展中共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活动。**积极贯彻落实《市政协关于加强中共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工作的通知》《关于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的意见》精神，认真开展行之有效的联系联络工作，让群众感到“政协离自己很近，委员就在身边”。由委工委统筹，各专委会、各县（区）政协负责组织落实。

**18. 开展奉献爱心活动。**利用商洛市各界爱心济困协会平台，组织会员捐资助学、奉献爱心，为全市项目建设和公益事业贡献智慧和力量。由市政协农资环委牵头组织落实。

#### **四、组织保障和具体措施**

**1. 加强领导、提高认识。**主题协商活动在市政协党组和主席会议领导下开展工作，成立由市政协主席为组长，各位副主席和秘书长为副组长，各位副秘书长、各委室主任和各县（区）政协

主席为成员，由分管副主席负责活动的总体协调和组织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协委工委，由赵绪春副主席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牵头负责推进落实。各委室、县（区）政协要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抓好主题协商活动。

**2. 高效落实、统筹推进。**市政协各委室、各县（区）政协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分解任务、夯实责任、高效推进。各委室、各县（区）政协要按照各自承担的职责任务和要求，每季度（分别于6月、9月、12月20日前），分别将主题协商活动开展情况材料，纸质版、电子版报市政协委工委。

**3. 注重引导、强化宣传。**加大对“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推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的宣传力度，综合运用各界导报、商洛日报、商洛广播电视台、政协网站、媒体微信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报道，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4. 加强跟踪、强化考核。**市政协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各委室、各县（区）要将主题协商活动成效纳入委员考核内容，对推进有力、成效突出的单位和委员予以通报表扬，对推动不力、工作不到位的通报批评，确保主题协商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

抄送：市委、市政府，市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副秘书长，市纪委监委驻市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组长。

---

政协商洛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

---